



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Fujian Huaxing CPAs (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)

地址: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七-九楼 电话(Tel): 0591-87852574 传真(Fax): 0591-87840354
Add: 7-9/F Block B, 152 Hudong Road, Fuzhou, Fujian, China [Http://www.fjhxcpa.com](http://www.fjhxcpa.com) 邮政编码(Postcode): 350003

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

闽华兴所（2017）审核字 H-025 号

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:

我们接受委托，对后附的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漳州发展）董事会编制的《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进行鉴证。

一、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

本鉴证报告仅供漳州发展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，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。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漳州发展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，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。

二、董事会的责任

漳州发展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、合法、完整的相关资料，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《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并保证其内容真实、合法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三、注册会计师的责任

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漳州发展董事会编制的《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提出鉴证结论。

四、工作概述

我们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-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》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，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，以对鉴证对象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。在鉴证过程中，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。我们相信，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。



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Fujian Huaxing CPAs (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)

地址: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七-九楼 电话(Tel): 0591-87852574 传真(Fax): 0591-87840354
Add: 7-9/F Block B, 152 Hudong Road, Fuzhou, Fujian, China [Http://www.fjhxcpa.com](http://www.fjhxcpa.com) 邮政编码(Postcode): 350003

五、鉴证意见

我们认为，漳州发展董事会编制的《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漳州发展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
(特殊普通合伙)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蒋新红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黄玉润

中国福州市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三日